

(上)第96版

1260天津美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亚奥中心三期A座18层
联系人 魏国栋
客服电话 400-111-0889 网址 www.gmfund.com

127凤鸣基金(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翠明庄18号院奥科高科技产业园14号楼
联系人 张旭
客服电话 4008105919 网址 http://www.fengm.com/service.html

128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新大厦南侧
联系人 张梓彬
客服电话 400-817-5666 网址 www.amcfund.com

129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09室
联系人 王蓉
客服电话 93156765 或 400-66-951666 网址 www.tonghuafund.com

130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楼01-02-03室
联系人 李璐
客服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www.wacaijin.com

13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495号103室
联系人 陈筱莹
客服电话 400-920-7755 网址 www.lidifund.com

132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1号
联系人 魏强
客服电话 96177 网址 www.snjfund.com

133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01号11楼
联系人 徐亚萍
客服电话 400-821-0203 网址 www.wandfund.com

134上海大智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幢1012单元
联系人 施雁芳
客服电话 021-20290311 网址 http://www.wisdom.com/

135深圳前海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4001号深圳排网社区生活文化市场313-314-403
联系人 李奕杰
客服电话 400-604-7928 网址 http://www.paiwang.com/

136北京董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成门大街1号院铭基 SOHO2TA 层 19 层
联系人 陈芳芳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网址 www.dongdongfund.com

137北京格上信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909室
联系人 魏斌
客服电话 400-806-8886 网址 www.gsxfund.com

138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洲广场1号楼27层
联系人 魏强
客服电话 021-33333300 网址 www.cmfund.com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四、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股票)、一级市场股票(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银行存款(包括银行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大额存单)、权证、债券资产(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回购、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其中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七、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上证5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ETF投资策略
(1)基金组合的构建原则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仅限于指数的目标ETF,除非本基金经适当程序买卖目标ETF,目标ETF上市50等权重ETF。

(2)基金组合的构建方法
本基金可以以成份股实物形式在一级市场申购及赎回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也可在一级市场上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上投资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的目的在于通过基金充分投资、减少交易成本,降低跟踪误差的目的。

本基金通过申购约定交易单申购、赎回目标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卖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基金所跟踪的ETF投资组合将根据目标ETF的变动而发生相应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和赎回情况、现金头寸,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九、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小组,授权特定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管理体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标的指数编制、调整等相关规定;
(3)对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研究与判断。

2.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投资策略、重大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负责监督执行情况;基金经理负责日常指数跟踪维护过程中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决策。

3.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维护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组合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支持:量化投资组合模型、整体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通过对目标ETF、成份股公司行为等相关信息的搜集与分析,进行基金资产流动性分析,目标ETF一级市场的流动性和折溢价分析,成份股流动性分析、跟踪误差及其归因分析等工作,作为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2)投资决策: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每日进行基金投资管理并动态调整。

(3)组合监控: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结合研究支持,基金经理对目标ETF采取实物申购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构建以目标ETF为主的投资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跟踪风险。

(4)交易执行: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察的职责。

(5)绩效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对投资组合业绩的偏离和跟踪误差进行跟踪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绩效评价能够验证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误差的来源及投资风险敞口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组合,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基金经理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十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上证5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二、ETF投资策略
(1)基金组合的构建原则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仅限于指数的目标ETF,除非本基金经适当程序买卖目标ETF,目标ETF上市50等权重ETF。

(2)基金组合的构建方法
本基金可以以成份股实物形式在一级市场申购及赎回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也可在一级市场上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上投资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的目的在于通过基金充分投资、减少交易成本,降低跟踪误差的目的。

本基金通过申购约定交易单申购、赎回目标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卖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基金所跟踪的ETF投资组合将根据目标ETF的变动而发生相应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和赎回情况、现金头寸,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十三、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小组,授权特定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管理体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标的指数编制、调整等相关规定;
(3)对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研究与判断。

2.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投资策略、重大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负责监督执行情况;基金经理负责日常指数跟踪维护过程中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决策。

3.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维护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组合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支持:量化投资组合模型、整体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通过对目标ETF、成份股公司行为等相关信息的搜集与分析,进行基金资产流动性分析,目标ETF一级市场的流动性和折溢价分析,成份股流动性分析、跟踪误差及其归因分析等工作,作为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2)投资决策: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每日进行基金投资管理并动态调整。

(3)组合监控: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结合研究支持,基金经理对目标ETF采取实物申购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构建以目标ETF为主的投资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跟踪风险。

(4)交易执行: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察的职责。

(5)绩效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对投资组合业绩的偏离和跟踪误差进行跟踪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绩效评价能够验证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误差的来源及投资风险敞口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组合,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基金经理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四、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十五、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上证5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十六、ETF投资策略
(1)基金组合的构建原则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仅限于指数的目标ETF,除非本基金经适当程序买卖目标ETF,目标ETF上市50等权重ETF。

(2)基金组合的构建方法
本基金可以以成份股实物形式在一级市场申购及赎回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也可在一级市场上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上投资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的目的在于通过基金充分投资、减少交易成本,降低跟踪误差的目的。

本基金通过申购约定交易单申购、赎回目标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卖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基金所跟踪的ETF投资组合将根据目标ETF的变动而发生相应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和赎回情况、现金头寸,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十七、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小组,授权特定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管理体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标的指数编制、调整等相关规定;
(3)对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研究与判断。

2.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投资策略、重大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负责监督执行情况;基金经理负责日常指数跟踪维护过程中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决策。

3.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维护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组合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支持:量化投资组合模型、整体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通过对目标ETF、成份股公司行为等相关信息的搜集与分析,进行基金资产流动性分析,目标ETF一级市场的流动性和折溢价分析,成份股流动性分析、跟踪误差及其归因分析等工作,作为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2)投资决策: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每日进行基金投资管理并动态调整。

(3)组合监控: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结合研究支持,基金经理对目标ETF采取实物申购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构建以目标ETF为主的投资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跟踪风险。

(4)交易执行: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察的职责。

(5)绩效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对投资组合业绩的偏离和跟踪误差进行跟踪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绩效评价能够验证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误差的来源及投资风险敞口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组合,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基金经理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十九、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上证5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二十、ETF投资策略
(1)基金组合的构建原则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仅限于指数的目标ETF,除非本基金经适当程序买卖目标ETF,目标ETF上市50等权重ETF。

(2)基金组合的构建方法
本基金可以以成份股实物形式在一级市场申购及赎回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也可在一级市场上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上投资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的目的在于通过基金充分投资、减少交易成本,降低跟踪误差的目的。

本基金通过申购约定交易单申购、赎回目标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卖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基金所跟踪的ETF投资组合将根据目标ETF的变动而发生相应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和赎回情况、现金头寸,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二十一、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小组,授权特定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管理体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标的指数编制、调整等相关规定;
(3)对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研究与判断。

2.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投资策略、重大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负责监督执行情况;基金经理负责日常指数跟踪维护过程中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决策。

3.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维护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组合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支持:量化投资组合模型、整体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通过对目标ETF、成份股公司行为等相关信息的搜集与分析,进行基金资产流动性分析,目标ETF一级市场的流动性和折溢价分析,成份股流动性分析、跟踪误差及其归因分析等工作,作为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2)投资决策: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每日进行基金投资管理并动态调整。

(3)组合监控: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结合研究支持,基金经理对目标ETF采取实物申购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构建以目标ETF为主的投资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跟踪风险。

(4)交易执行: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察的职责。

(5)绩效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对投资组合业绩的偏离和跟踪误差进行跟踪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绩效评价能够验证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误差的来源及投资风险敞口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组合,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基金经理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十二、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二十三、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上证50等权重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本基金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二十四、ETF投资策略
(1)基金组合的构建原则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仅限于指数的目标ETF,除非本基金经适当程序买卖目标ETF,目标ETF上市50等权重ETF。

(2)基金组合的构建方法
本基金可以以成份股实物形式在一级市场申购及赎回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也可在一级市场上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本基金在二级市场上投资上证50等权重ETF基金份额的目的在于通过基金充分投资、减少交易成本,降低跟踪误差的目的。

本基金通过申购约定交易单申购、赎回目标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可通过二级市场买卖ETF份额,当上证50等权重ETF申购、赎回交易未发生时,本基金也将作相应的变更或调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基金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基金所跟踪的ETF投资组合将根据目标ETF的变动而发生相应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法律法规中的投资比例限制、申购和赎回情况、现金头寸,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二十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小组,授权特定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

(二)投资管理体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标的指数编制、调整等相关规定;
(3)对证券市场发展趋势的研究与判断。

2.投资管理体制
本基金管理人实行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有关投资策略、重大投资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负责监督执行情况;基金经理负责日常指数跟踪维护过程中的组合构建及调整决策。

3.投资管理程序
研究支持、投资决策、组合构建、交易、评估、组合维护的有机配合共同构成了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组合的投资管理程序可以保证投资理念的正确执行,避免重大风险的发生。

(1)研究支持:量化投资组合模型、整体外部信息以及券商等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通过对目标ETF、成份股公司行为等相关信息的搜集与分析,进行基金资产流动性分析,目标ETF一级市场的流动性和折溢价分析,成份股流动性分析、跟踪误差及其归因分析等工作,作为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2)投资决策:A股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或遇重大事项时召开投资决策会议,决策相关事项。基金经理根据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每日进行基金投资管理并动态调整。

(3)组合监控:根据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结合研究支持,基金经理对目标ETF采取实物申购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构建以目标ETF为主的投资组合。在追求跟踪误差和偏离度最小化的前提下,基金经理将采取适当的方法,以降低买入成本,控制跟踪风险。

(4)交易执行:交易管理部负责具体的交易执行,同时履行一线监察的职责。

(5)绩效评估:本基金管理人将定期对投资组合业绩的偏离和跟踪误差进行跟踪和评估,并对风险隐患提出预警。绩效评价能够验证组合是否实现了投资预期,组合误差的来源及投资风险敞口与否,基金经理可以据此检讨投资组合,进而调整投资组合。

(6)组合监控与调整:基金经理将跟踪标的指数变动,结合成份股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净值的90%;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保证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十六、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构建投资组合
本基金为基金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以求达到投资目标。目标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标的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

本基金通过持有绝大部分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目标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方式以申购和赎回为主,但在目标ETF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情况下,为了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减小与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可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卖目标ETF。

建仓完成后,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合理措施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在二级市场买卖上证50等权重ETF或本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经理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降低跟踪误差。

二十七、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50等权重ETF